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实施单位：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2
3.3 查阅情况	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3
4 报批前公示	3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3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3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内容，是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同公众之间双向交流，即通过向本项目周围地区的公众介绍项目的类型、建设规模及工程情况、同项目有关的环境问题及解决办法，使公众充分地了解项目潜在的有利和不利影响，并确认公众对该项目建设中环保工作的建议和要求，进而使项目能被公众认可，提高项目社会可接受性，从而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有效性和透明度。因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中明确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必须进行公众参与调查。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以下简称办法）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等相关规定，在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期间，进行了广泛的公众参与调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为2025年09月30日，公开于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鲁南发展投资控股（枣庄）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枣庄智信水利有限公司为鲁南发展投资控股（枣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枣庄智信水利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开主要内容详见附件一。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委托山东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工作，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符合《办法》中的时间要求。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征求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和途径。我单位公开的内容严格按照办法中的规定内容进行公开，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为网络平台公开，2025年09月30日在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根据办法要求，公开方式采用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

地相关政府网站，本项目采用了网站，公开方式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站链接：

<http://www.sdgjsf.com/InforShow?modid=33000014&artid=440001830>

网站公示截图见附件二。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项目编制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2025年11月17日对征求意见稿的内容进行了公示，公示的内容包含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公示的时限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示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1月28日在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属于项目建设单位上级公司官方网站，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链接：

<http://www.sdgjsf.com/InforShow?modid=33000011&artid=440001826>

网站公示截图见附件四。

3.2.2 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区域选取项目周边主要敏感目标胶山头、尹庄、黑峪、南孙庄、王马山口、榴园镇政府，于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1月28日在各村宣传栏中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的照片详见附件

五。公示张贴区域均位于项目的评价范围内，选取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3.2.3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和 11 月 26 日在报纸《枣庄日报》进行了公示，《枣庄日报》是由中共枣庄市委主管，属于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枣庄日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两次公示照片详见附件六。

3.3 查阅情况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报告放置在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环保办公室内，在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无人来我单位查阅纸质版本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4 报批前公示

2026 年 01 月 26 日在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属于项目建设单位上级公司官方网站，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网站链接：

<http://www.sdgsjf.com/InforShow?modid=33000011&artid=440001828>

公示内容见附件七，网站公示截图见附件八。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征求意见稿和报批前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表。

附件一 首次公示内容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建设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目前已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进行第一次环境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内容：

总投资 68071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龙泉庄水库清淤及抬田，新建泵站 1 座、规模 15 万 t/d，新建 DN1400 原水管线 5.8 公里，智慧化建设，水源保护区标准化建设及胜利渠渠首护坡整治。供水能力 3685.5 万 m³/年，工程等别为 III 等，工程规模为中型。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长白山路 3859 号昂立大厦

邮编：27702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山东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我单位欢迎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向我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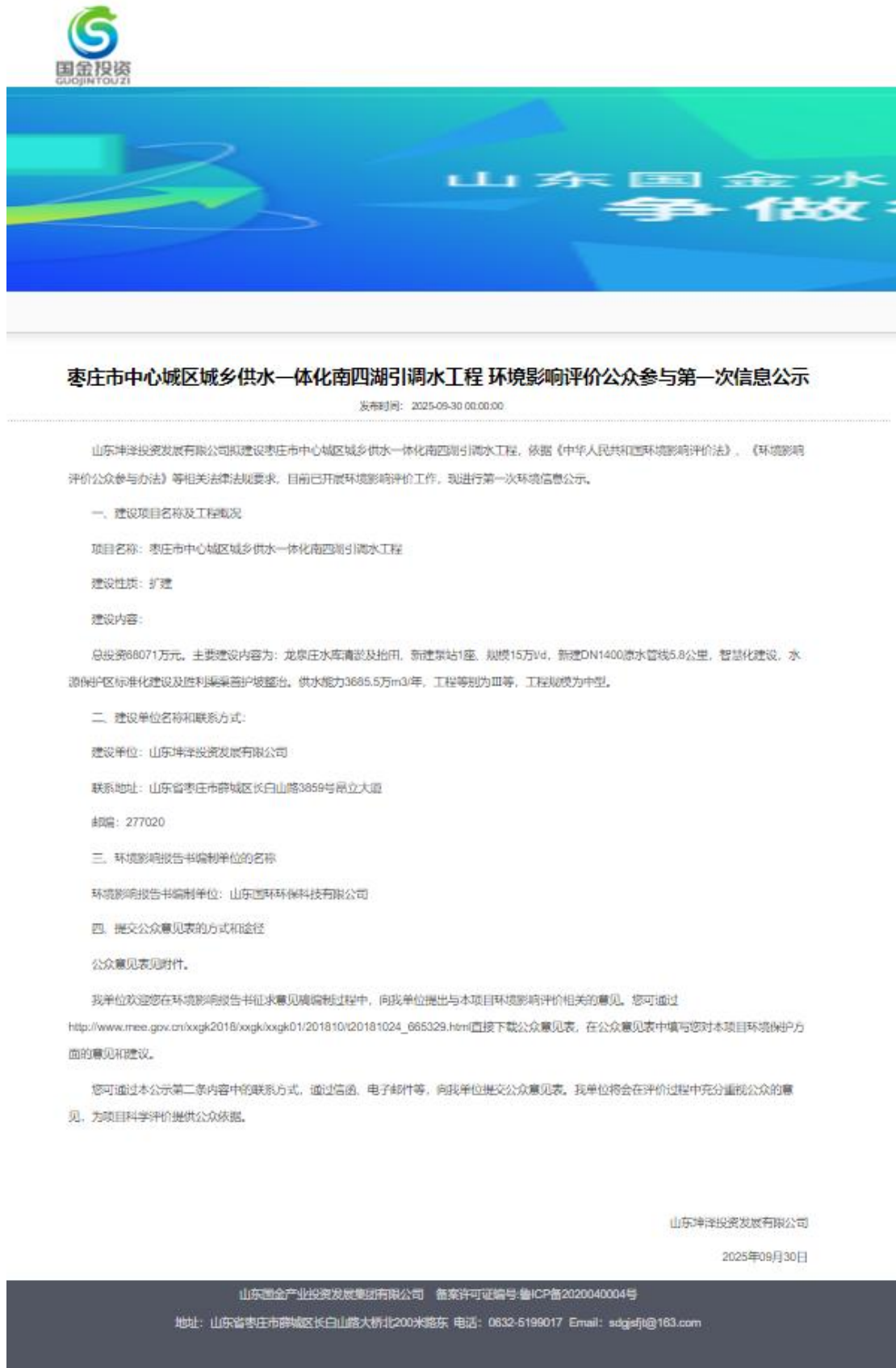
位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您可以通过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直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在公众意见表中填写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您可以通过本公示第二条内容中的联系方式，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向我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我单位将会在评价过程中充分重视公众的意见，为项目科学评价提供公众依据。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附件二 首次公示网站截图



国金投资
GUOJINTOUZI

山东国金水
争做...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发布时间：2025-09-30 00:00:00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拟建设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目前已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进行第一次环境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内容：
总投资68071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龙泉庄水库清淤及抬田，新建泵站1座，规模15万Vd，新建DN1400供水管线5.8公里，智慧化建设，水源保护区标准化建设及胜利渠渠首护坡整治。供水能力3685.5万m³/年，工程等级为Ⅲ等，工程规模为中型。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长白山路3859号昂立大道

邮编：277020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山东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我单位欢迎您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向我单位提出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您可以通过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20181024_665329.html直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在公众意见表中填写您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您可以通过本公示第二条内容中的联系方式，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向我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表。我单位将会在评价过程中充分重视公众的意见，为项目科学评价提供公众依据。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30日

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备案许可证编号:鲁ICP备2020040004号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长白山路大桥北200米路东 电话:0632-5199017 Email:sdgjin@163.com

附件三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项目选址：山东省枣庄市峄城区榴园镇境内

项目概况：总投资 68071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龙泉庄水库清淤及抬田，新建泵站 1 座、规模 15 万 t/d，新建 DN1400 原水管线 5.8 公里，智慧化建设，水源保护区标准化建设及胜利渠渠首护坡整治。供水能力 3685.5 万 m³/年，工程等别为 III 等，工程规模为中型。

二、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存放于我单位资料室，以备公众查阅。公众还可向建设单位索取具体信息，报告书电子版征求意见稿：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aj3yE3XRwPZL9AE4aXECw>

提取码：z5qw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征求意见范围

本项目周边的居民及社会团体，以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公众。

2、主要事项

公众对环境现状的满意程度；公众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以及从何种渠道了解本项目的信息；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的认识程度；公

众对本项目持何种态度；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以及项目审批方面的建议和要求。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自公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将为公众提供本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公众可以信函、电子邮件(13706320586@163.com)或者按照有关公示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提出宝贵意见。建设单位和环评机构的联系方式见下。

建设单位名称：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名称：山东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四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截图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发布时间：2025-11-18 0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现将“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项目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辖区范围内

项目概况：总投资68071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泵站取水及提升站、新建泵站1座、机井15万眼、新建DN1400供水管道5.8公里、管道化建设、水源保护及净化处理及水质监测系统建设，供水能力3685.5万m³/年，工程等级为III等，工程规模为中型。

二、公众查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的方式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将存放于建设单位资料室，以备公众查阅，公众还可向建设单位索取具体信息，报告电子版征求意见稿：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g3yE3XRuPZL9AF4kNECu>

提取码：15pw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 征求意见范围

本项目周边的居民及社会团体，以及关心该项目建设公众。

2. 主要事项

公众对环境现状的认识程度；公众对本项目的了解情况，以及对有何种措施了解本项目的信息；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认识程度；公众对本项目有何种意见；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以及项目审批方面的建议和诉求。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如果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任何意见，可通过网络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自公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将为公众提供本报告征求意见稿，咨询服务，公众可以信函、电子邮件(13706320586@163.com)或者按照有关公示要求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提出意见。建设单位和环评机构的联系方式如下。

建设单位名称：山东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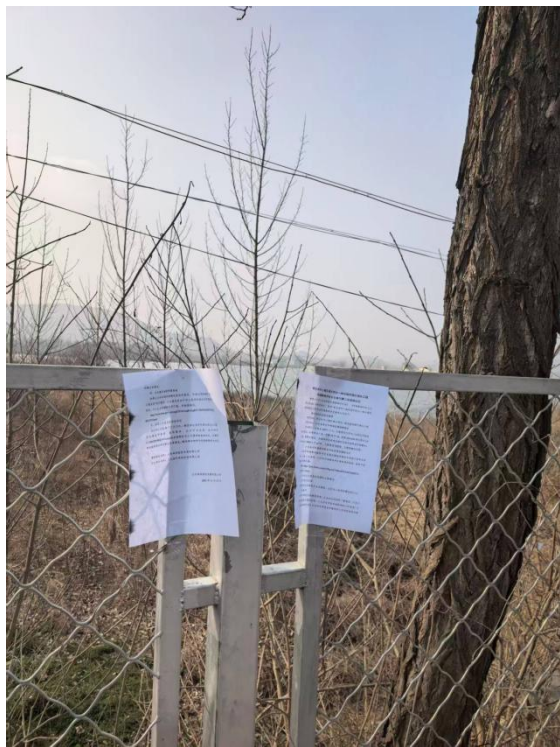
评价单位名称：山东国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7日

山东国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备案许可证编号:ICP备2020040004号

地址：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长白山路大桥北200米路东 电话：0632-5199017 Email：sqjstf@163.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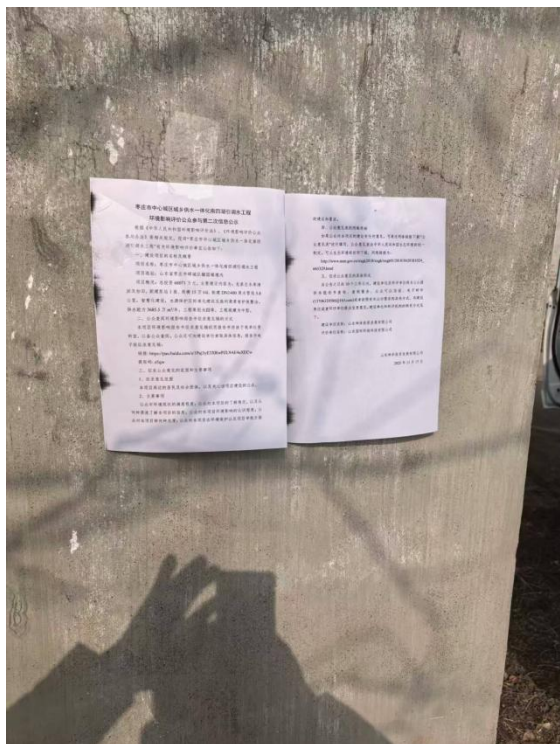
附件五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照片



胶山头



尹庄



黑峪



南孙庄



王马山口



榴园镇政府

附件七 报批前公示内容

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的规定，现进行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环评报告全本公示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FNaK0xL05nPaH3hdSu3uWQ>

提取码: ab6e

公众参与说明公示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x5bWMmOmgT78bn3x2fBu4A?pwd=b5i4>

提取码: b5i4

建设单位: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长白山路3859号昂立大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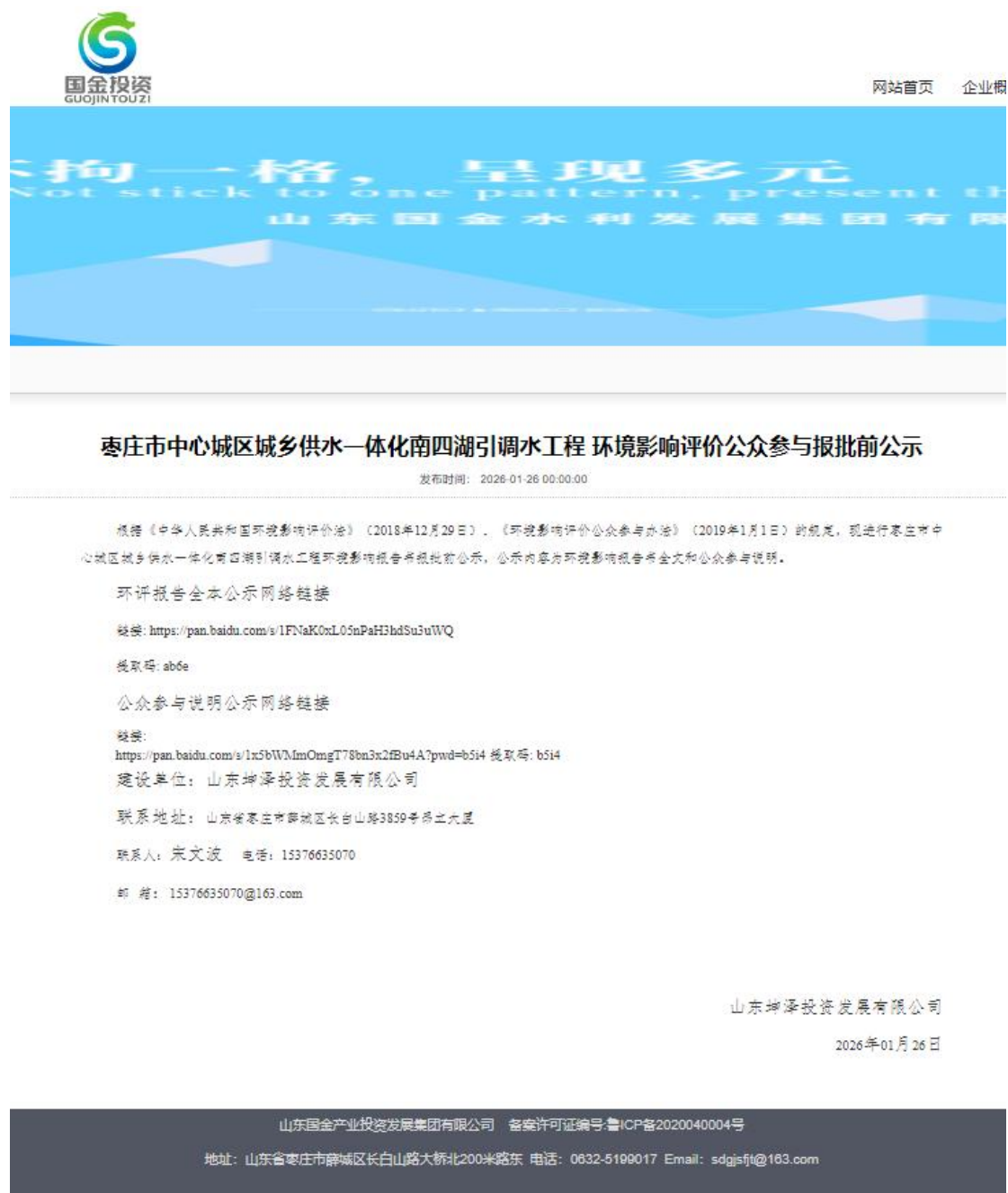
联系人: 宋文波 电话: 15376635070

邮 箱: 15376635070@163.com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26日

附件八 报批前截图



诚信承诺函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枣庄市中心城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南四湖引调水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山东坤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0日

